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主要为对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中的发动机替换件折旧方法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本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 根据本公司2020年4至6月发动机实际使用飞行小时数据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减少本公司2020年4至6月合并亏损总额约人民币6.6亿元。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0年4月1日起执行。

一、概述

为更加客观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加可靠、准确的财务信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充分考虑行业特点和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中关于飞机发动机替换件的折旧方法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2020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内容及日期

公司对发动机替换件的折旧方法原采用年限平均法，发动机替换件的预计使用年限根据发动机大修理间隔时间确定。通过评估发动机替换件的实际消耗模式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公司认为发动机替换件的消耗与实际执行的飞行小时更为直接相关，采用工作量法作为发动机替换件的折旧方法，可以更精准地反映发动机替换件的实际消耗情况，更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两种折旧方法变化对比见下表：

年限平均法 (变更前)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发动机替换件	3-5.5年	-	18.2%-33.3%

工作量法 (变更后)	预计飞行小时	预计净残值率	千小时折旧率
发动机替换件	9-42千小时	-	2.4%-11.1%

公司自2020年4月1日起执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规定，企业对会计估计变更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1年第2期）规定：新会计估计最早可以自最近一期尚未

公布的定期报告开始实施，原则上不能追溯调整更早会计期间。根据上述规定，公司此次变更发动机替换件折旧方法将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无需对公司以前年度及期间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及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由于目前尚无法准确预计本公司 2020 年下半年发动机实际执行的飞行小时数，因此无法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20 年下半年及未来期间损益的影响金额。根据公司 2020 年 4 至 6 月发动机实际使用飞行小时数据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减少本公司 2020 年 4 至 6 月合并亏损总额约人民币 6.6 亿元，该变动主要是由于公司受新冠疫情影响，该期间实际执行飞行小时总数下降，因此，按照新的折旧方法计算的当期折旧费用低于按照原年限平均法计提的折旧费用所致。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飞机资产相关的发动机替换件折旧方法，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和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项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飞机资产相关的发动机替换件折旧方法，充分考虑了行

业特点和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规定；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出具了《关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